

# 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组意见

2021年8月18日，临洮县城市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临洮县组织召开了“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，参加会议的有：建设单位—临洮县城市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—甘肃洮水源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，施工单位—甘肃华威建筑安装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，监理单位—甘肃省教育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，同时邀请3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。

项目组成了验收组，会前验收组查看了现场，会议期间听取了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对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执行情况的汇报，经与会验收组成员的认真讨论、评议，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：

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62428.6m<sup>2</sup>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48333.85m<sup>2</sup>（住宅建筑面积39684.58m<sup>2</sup>，商业建筑面积8649.27m<sup>2</sup>），地下建筑面积为14094.75m<sup>2</sup>，项目建设6栋10-18F框剪结构住宅楼和2栋2-3F框架结构商业楼，项目2#楼酒店不再建设。本项目位于临洮县椒山西路北侧，东邻文峰北路，西邻文峰小学，南邻椒山西路，北邻农业大厦。

### 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，并于2018年4月编制完成《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》。临洮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4月以临环评表[2018]8号文件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。

该项目于2018年10月开工，于2021年1月完工。

### 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159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51万元，占总投资的0.32%。

### 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包括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建设的 6 栋 10-18F 框剪结构住宅楼和 2 栋 2-3F 框架结构商业楼以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## 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结合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【2020】668 号）以及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》（环办[2015]52 号），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。

## 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### 1、废水

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，生活污水经小区内设置的 2 座 100m<sup>3</sup>化粪池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。

### 2、废气

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居民厨房油烟废气，居民厨房油烟经设置的专用烟道至居民楼顶排放。

### 3、噪声

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公共设施水泵等设备产生的噪声，采取了基础减振措施，住宅小区窗户采用双层中空隔音玻璃。

### 4、固体废弃物

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，住宅小区内设置垃圾桶，定期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理。

## 四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在设计、施工和运营期采用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，污染防治措施得到落实，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源、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。经调查与监测，工程主要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，固体废物处置合理，未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利环境影响。

## 五、验收结论

综上所述，椒山西路北侧棚户区改造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，项目建设过程中基

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，工程建设无重大变更，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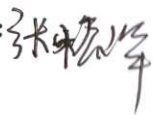
## 六、后续要求

### （一）建设单位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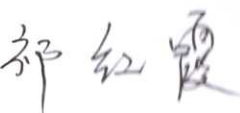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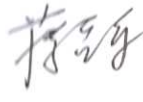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加强运营期生活垃圾的收集和管理。
- 2、加强运营期化粪池的定期清掏处置。

### （二）验收监测报告表修改完善内容

- 1、核实验收工况。
- 2、细化水泵等设备降噪措施调查内容。

验收组组长：

验收组成员：

临洮县城市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18日

